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ST亚太

公告编号：2026-056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3月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化工”）的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同意在亚诺化工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以下简称“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申请的9,700万元银行借款结清后，继续与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生物”）拟按出资比例为亚诺化工在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办理的不超过9,700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其中：公司按出资比例为亚诺化工上述银行借款提供51%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4,947万元；亚诺生物按出资比例为亚诺化工提供49%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4,753万元。

以上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2026年3月6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亚诺化工在结清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的银行借款后重新办理了9,700万元的银行借款手续，并签订了新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为亚诺化工新办理的银行借款提供总额为4,947万元的担保，并与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时，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出具了《终止<最高额保证合同>的声明》，

公司与亚诺化工、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于2020年10月23日签订的2020年保字第10230440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及后续签订的与之相关的2023年变字第08070001号、2024年变字第08300001号、2025年变字第03300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变更协议》均已终止。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与沧州银行维明路支行分别签订了2026年保字第03250181号、2026年保字第03270299号、2026年保字第03310022号《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借款人名称：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

2、贷款人名称：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

3、保证人名称：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被保证的主债权：指贷款人与借款人双方签订的2026年借字第03250003号、2026年借字第03270002号、2026年借字第033100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及其他主合同，以下统称“主合同”）而形成的债权，其额度分别为3,500万元、3,200万元、3,000万元，合计额度为人民币9,700万元。

5、担保金额：为主债权金额的51%，即分别为1,785万元、1,632万元、1,530万元，合计担保额度为4,947万元。

6、保证方式：

(1) 保证人提供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2) 只要主合同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没有履行或者没有完全履行其债务，贷款人即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7、保证期间：

(1) 本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2) 若发生主合同约定的情形或发生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贷款人依法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止。

8、保证范围：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贷款人为实现债权发生的实际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6,477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6,400.5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45,115.73 万元）的比例为 14.19%，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亚诺化工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